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2)

盈利預喜

本公告乃由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計綜合管理層賬目及現時所獲資料，董事會預計，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介乎人民幣6,000萬元至人民幣7,000萬元（2024年同期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4,332萬元）。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增長的主要歸因於（1）本公司積極開拓新市場、新客戶等導致營業收入同比增加（同比口徑為本集團2024年1-6月收入約人民幣41.65億元扣除瀋陽長友供應鏈有限公司（「瀋陽長友」）2024年1-6月收入約人民幣4.2億元。本公司於2024年9月出售所持有瀋陽長友的股權後，本集團不再對瀋陽長友進行合併報表）；（2）毛利率同比增加；及（3）本集團大力開展技術創新和模式創新，開展“極緻降本颶風行動”成本領先專項工程，加強成本費用控制。

由於本公司現正審訂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本盈利警告乃基於董事會按現時取得的資料及本集團最新的綜合管理層賬目而作出的初步評估，並非根據任何由本公司核數師所審閱或審核的數據或資料。

務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並細閱中期業績公告，公告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於2025年8月31日或之前刊發。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謝世康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25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1）執行董事謝世康先生及萬年勇先生；（2）非執行董事譚紅斌先生、陳文波先生及顧道坤先生；（3）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文永邦先生及陳靜女士。

* 僅供識別